新疆日报

乌鲁木齐市“11·24”火灾事故新闻发布会实录

（2022年11月25日）

主持人：市民朋友们、各位媒体朋友们，大家好！

11月24日19时49分许，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吉祥苑小区一高层住宅楼发生火灾，造成人员伤亡。事故发生后自治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和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立即赶赴现场指挥处置并安排相关区县和部门做好各项善后处置工作。今晚我们专门召开“11·24”火灾事故新闻发布会，介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并就大家关心的问题进行通报。

下面，我向大家介绍出席今天新闻发布会的发布人：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市长买买提明·卡德先生；天山区人民政府区长哈米提·买买提伊明先生；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李文胜先生。

首先，请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市长买买提明·卡德先生通报事故总体情况。

买买提明·卡德：广大市民朋友们，11月24日19时49分许，我市天山区吉祥苑小区一高层住宅楼发生火灾，造成人员伤亡。发生这样的事情，我们深感痛心。在此，我代表乌鲁木齐市委、市人民政府，向遇难者表示沉痛哀悼，向遇难者家属、受伤人员及亲属表示诚挚问候，向全市人民表示歉意。

火灾发生后，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组织各方力量全力以赴做好现场灭火、被困人员搜救、伤员救治、群众疏散、家属安抚等工作。22时35分许，明火被扑灭；伤者被迅速送往医院，组织医疗专家救治团队全力以赴救治，10人经抢救无效死亡，9人中度吸入性肺损伤，目前生命体征平稳，无生命危险；相关群众被紧急转运到3家宾馆并得到妥善安置。

经现场勘验和询问当事人，起火建筑系高层住宅楼，起火部位在2单元15层，初步判定因电器线路故障引发火灾，相关当事人发现卧室插线板着火，遂泼水灭火无果后下来报警，火源引燃室内物品，火势蔓延至17层，烟气扩散至21层。

目前，我们正在调集各方资源力量，全面做好遇难者家属、伤员及家属的安抚和帮扶救济工作，加强心理疏导，最大限度给逝者以尊严、给家属以慰藉、给群众以保障。

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已经成立联合调查组，正在深入调查火灾原因和责任，对涉及失职失责人员，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绝不姑息。

此次火灾教训十分深刻，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消防和安全重要论述，铸牢公共安全意识，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针对冬季用电、用火、用气特点，全面开展各类风险尤其是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通报完毕。

主持人：下面，请天山区区长哈米提·买买提伊明先生通报“11·24”火灾具体情况和下一步工作措施。

哈米提·买买提伊明：昨晚，我区二道桥街道吉祥苑小区一高层住宅发生重大火灾，导致10名群众失去了鲜活的生命，9名群众身体状况不同程度受到了伤害，目前生命体征平稳，无生命危险。此次火灾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给有关家庭带来沉重的悲痛和哀伤，我们十分痛心、无比自责，深感愧疚不安。

吉祥苑小区位于天山区金银路613号，涉事楼栋为小区8号高层住宅楼，共21层156户。火灾发生后，天山区区委、区政府负责同志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全力配合消防、急救、应急等部门开展现场救援和人员疏散工作。迅速将受伤人员送至自治区人民医院和市友谊医院，对每一名伤员明确诊断，确定诊疗方案，组织最强医疗资源实施救治，最大限度挽救伤者生命。组织全区各方力量，对伤亡人员家庭做好疏散安置、安抚救助、心理疏导等善后工作，最大限度降低群众的伤痛。我区成立了由区委、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群众善后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医疗救治、群众安置、评估修缮、隐患排查、宣传引导、应急物资保障等七个工作组开展工作，动员一切力量解决相关群众提出的困难诉求。目前，疏散并安置514名群众到辖区3家宾馆酒店，足额配备生活物资，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对未受损房屋群众，从明日起分批有序安排回家；受损较重房屋，立即开展修缮工作，确保群众平稳过冬。

关于网传是否存在小区静默三天、涉事居民楼逃生通道被铁丝捆绑的问题。经与吉祥苑小区所在街道、社区以及现场消防救援人员反复核实，小区不存在铁丝捆绑的问题，楼栋所有住户门、单元门均未封闭。网上所传楼层门用铁丝捆绑的图片为移花接木、恶意拼接。

关于网民质疑吉祥苑小区为“低风险，可下楼活动”问题。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国家、自治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经综合研判评估，2022年11月12日起，吉祥苑小区由高风险区降为低风险区。随后，根据《关于有序恢复低风险区居民生活秩序的工作方案》，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对吉祥苑小区防控队伍、基础台账、全员核酸检测、公共卫生环境整治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估后，自11月20日起，吉祥苑小区居民已经实行错峰有序出户下楼、在小区内活动。

吉祥苑小区火灾给我们带来了沉重教训。下一步，我们将坚决贯彻自治区党委、市委部署要求，继续全力以赴做好伤员救治、群众救助、善后处置等工作，最大限度将群众损失降到最低。同时痛定思痛、深刻反省，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切实加强消防和安全生产工作，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主持人：最后，请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李文胜先生介绍开展救援工作情况。

李文胜：11月24日19时49分，新疆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金银路辅路吉祥苑8号楼2单元1502室发生火灾，接警后，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先后调集7个消防救援站和一个重型机械救援大队，共计23辆消防车109名指战员赶赴现场处置。此次火灾共疏散居民514人，营救被困人员21人，火灾造成10人死亡、9人受伤。

此次火灾具有火灾荷载大，蔓延速度快；被困人员多，疏散搜救难等特点。

19时54分，辖区和平路消防站3车15人到达现场，通过外部观察，发现火势已突破外窗向上翻滚。根据现场情况，指挥员将消防人员分成两个灭火组，一个搜救组，攀登楼梯到达着火层下层（电梯已断电无法使用），经现场侦查，着火层1502室房门处于开启状态，楼梯间充满浓烟，火焰向外猛烈翻卷。消防救援人员立即深入建筑内部，沿楼梯到着火层上层楼搜索被困人员，同时部署沿楼梯铺设水带至着火层下层，对着火层实施扑救，并将现场情况向指挥中心报告。当日全勤指挥部根据现场反馈情况，相继调派团结路、新华北路、和田街、特勤一站、特勤二站、莲湖路消防站及重型机械工程救援大队共计20车94人到场增援。

20时32分，支队全勤指挥部到场。组织和平路、新华北路消防站搜救组继续对着火层上层进行搜索，灭火组继续对15楼火势进行压制，并部署力量对16楼进行保护。

21时40分，全勤指挥部到达现场，立即命令乌鲁木齐支队整合攻坚力量，一是组织内攻力量对16层、17层部署堵截阵地控制火势；二是对接社区工作人员，逐一核对着火单元住户疏散救助情况；三是组织所有参战救援攻坚组分片包干逐层逐户自上而下对着火单元开展再次排查搜救。

该小区进出道狭窄，且停车位较少，道路两侧停放大量私家车，大型消防车难以进入小区实施作业。在开展搜救及楼内扑火的同时，组织相关部门对楼前私家车道进行移位，拆除日常设立的地桩，全面打开建筑南北侧火灾扑救作业面。

22时35分，现场明火被扑灭。经现场反复排查核实，该单元所有人员已全部疏散营救完毕。

这起火灾，综合现场勘查和当事人陈述，确定起火部位位于1502室东侧卧室东南角，初步确定火灾原因为家庭卧室插线板着火引发，具体原因还在进一步调查。

这起火灾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教训深刻：一是居民家庭电气线路敷设安装不符合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埋下了火灾隐患。二是发生火灾的楼层常闭式防火门未保持关闭，导致火灾迅速蔓延扩大。三是着火小区道路狭窄，私家车停放混乱，影响消防车快速到场处置。四是部分居民自防自救能力弱，对居住建筑中通往楼顶的第二安全出口位置不熟悉，火灾发生时未进行有效的扑救及及时的逃生自救。

在此，向大家作一提示，高层建筑发生火灾时，如果火势已蔓延扩大，高温有毒烟气进入楼梯间时，被困人员不得通过疏散楼梯逃生。在这种情况下，被困人员应沉着冷静，使用浸湿的毛巾、床单堵塞门缝，防止有毒烟气进入房间，并立即拨打报警电话，告知确切位置，等待消防员救助。

通报完毕。

主持人：后续情况我们将及时向社会发布，谢谢发布人，谢谢媒体朋友，今天的发布会到此结束。